

2023 年度辽河流域（浑太水系）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下游盘锦段）设计施工总承包（EPC）书面



报告

招标项目标段（包）编号：202421110011319743001

2023 年度辽河流域（浑太水系）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下游盘锦段）已经在盘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受招标人委托，盘锦项目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该项目 2023 年度辽河流域（浑太水系）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下游盘锦段）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招标全过程代理。本次招标工作自 2024 年 01 月 22 日发布公告起，至 2024 年 02 月 26 日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历时 35 天。现将本次招标工作报告如下：

一、招标项目标段（包）概况

1. 招标人名称：盘锦市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2. 招标项目标段（包）名称：2023 年度辽河流域（浑太水系）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下游盘锦段）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3. 项目地址：辽河口湿地北部区域生态恢复项目区位于赵圈河镇；螃蟹沟干流生态修复项目区位于盘锦市城市区域，分为兴隆台区（辽河中路至于岗子村附近及兴隆台街至清水河）和大洼部分（兴隆台街至南外环）和南外环中部河道段部分（亿居热力至芳草路）；辽河沿岸生态修复项目位于兴隆台区新工街辽河佳苑小区西侧；盘山县羊圈子湿地生态修复项目区位于盘山县羊圈子镇羊圈子苇场。

4. 项目规模：该项目分为辽河口湿地北部区域、辽河口湿地上游螃蟹沟干流、辽河沿岸、盘山县羊圈子湿地四个生态修复项目区。具体建设内容和规模如下：(1)辽河口湿地北部区域生态恢复项目区：主要包括退化湿地项目恢复 18.33hm²，干支渠清淤和水系连通 3.21km 等工程内容。(2)辽河口湿地上游螃蟹沟干流生态修复项目区：主要包括兴隆台区和大洼区部分的水系连通约 5km、生态护岸 24km、岸线生态绿化 30.65hm²、人工湿地 7.8hm² 及南外环中部河道段部分的水系连通 3km、生态护岸 6.1km 和岸线生态绿化 1.53hm² 等工程内容。(3)辽河沿岸生态修复项目区：主要包括水系连通 3.5km、湿地生态修复

11.2hm²、岸线生态绿化 12.81hm² 以及生态护岸 7.48km 等工程内容。(4) 盘山县羊圈子湿地生态修复项目区:主要包括退化湿地项目恢复 35hm²，干支渠清淤和水系连通 10.5km，生态护岸 20km 等工程内容。

5.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二、招标公告及文件下载情况

1. 招标核验日期：2024 年 01 月 22 日

2. 公告发布日期：2024 年 01 月 22 日

3. 公告发布媒介：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辽宁省·盘锦市）

4. 招标文件下载（领取）情况：有 17 家投标人下载（领取）了招标文件。

三、资格预审（后审）情况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经审查，9 家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

四、投标与开标情况

1. 投标情况：至 2024 年 02 月 19 日 09:30 投标截止时间，共有 9 家投标人按时上传（递交）了投标文件。

2. 开标时间：2024 年 02 月 19 日 09:30

3. 开标地点：盘锦市公共采购交易中心(盘锦市大洼区东华路 77 号)

五、评标情况

1. 评标委员会组成：本次评标委员会由 6 名专家库随机抽取评标专家及 1 名招标人代表组成。

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评标委员会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最终由评标委员会推荐出前三名投标人为本项目中中标候选人。

六、公示及定标情况

本项目于 2024 年 02 月 20 日 在“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了中标候选人公示，公示期间内均无疑义。于 2024 年 02 月 26 日 在“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了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单位：盘锦市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联合体单位(煤炭工业太原设计

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名称: 盘锦项目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03月14日